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5 年 8 月 28 日

目 录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5
议案一：关于<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
议案四：《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
议案五：《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1
议案六：《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2
议案七：《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3
议案八：《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4
议案九：《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5
议案十：《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16
议案十一：《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17
议案十二：《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8

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

2、机构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机构股东加盖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三、请参会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将手机关闭或调至震动状态；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四、股东在议案讨论阶段可就议案内容进行提问。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5分钟，发言时应先作自我介绍并说明其所持股份数量。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或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五、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会议通知规定的网络投票时间里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9 月 3 日15 点 00 分

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 28 号富力盈信大厦 40 楼公司会议室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贵钦先生

会议议程：

一、与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其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介绍到会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列席会议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及其他人员；

三、主持人介绍会议议程、宣读会议须知；

四、推选本次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五、宣读会议审议各项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一：关于<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议案十：《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议案十一：《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议案十二：《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现场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提问；

七、与会股东逐项审议各项议案并现场投票表决；

八、监票人、计票人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九、休会，等待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十、复会，主持人宣布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汇总结果；

十一、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十二、见证律师发表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十三、签署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十四、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半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524,723.49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59,777,802.90 元，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89,367,472.63 元（2025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404,593,31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0,918,662.80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3.15 %。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

议案二：

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不再设置监事会，增设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或修改。

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指定人员办理上述章程变更涉及的工商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以及授权办理人员按照市场监督管理局或其他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必要的修改。

《公司章程》以最终工商登记备案结果为准。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

议案三：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

议案四：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

议案五：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了修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

议案六：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

议案七：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

议案八：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

议案九：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进行了修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

议案十：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进行了修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

议案十一：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对《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进行了修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

议案十二：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